

# 平利县人民政府

平政任字〔2020〕5号

---

## 平利县人民政府 关于陈尧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，各直属机构：

县政府决定，任命：

陈尧同志为县司法局副局长；

关勇同志为县司法局副局长；

杨春同志为县审计局副局长；

陈开铭同志为县审计局副局长；

洪余鑫同志为县重点项目储备统建中心副主任（八级职员），  
试用期一年；

杜小粒同志为县城镇污水垃圾处理监测站站长(八级职员),  
试用期一年;

詹黎同志为县畜牧兽医中心副主任(八级职员),试用期一  
年;

刘波同志为县茶叶和绞股蓝发展中心副主任(八级职员),  
试用期一年;

余以超同志为县林业科技服务中心主任(七级职员),试用  
期一年;

刘文锋同志为为县林业科技服务中心副主任(八级职员),  
试用期一年。

免去:

陈尧同志县政府办公室(法制办公室)副主任职务;

关勇同志县司法局社区矫正办公室主任职务;

杨春同志县审计局总审计师职务;

陈开铭同志县政府采购中心副主任职务。

平利县人民政府

2020年5月19日

---

抄送:县委各部门,县人大办、政协办,县纪委监委,县人武部,县法  
院、检察院,各人民团体。中省市驻平各单位。

---

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5月19日印发

---